

附表:

单体建筑指标

贵安规建字2022-057

依据城市规划相关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批准文件,经审查准予按核准的图纸、文件以及如下要求建设。

建设单位: 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贵安新区能源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MN-15-01-1地块)

建设地点: 贵安新区马场镇黔中大道交凉水路西南侧

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59111.59

计容面积(平方米): 50319.42

不计容面积(平方米): 8792.17

容积率: 1.51

建筑密度: 30.18%

绿地率: 19.88%

建筑名称	层数	总建筑面积	计容面积	不计容面积	地上部分		地上总建筑面积	地下部分		地下总建筑面积	备注
					工业厂房	办公及配套用房		地下车库	及其他		
1号水电集控检修运营中心	6F	9833.09	9833.09	0.00	9833.09	0.00	9833.09	0.00	0.00	0.00	
2号贵州金元集控中心大楼	-1F+6F	17044.06	11697.17	5346.89	11697.17	0.00	11697.17	5346.89		5346.89	
3号集团公司云计算中心	-1F+4F	14046.80	10601.52	3445.28	10601.52	0.00	10601.52	3445.28		3445.28	
4号集团公司云计算中心	4F	10601.52	10601.52	0.00	10601.52	0.00	10601.52	0.00	0.00	0.00	
5号候班楼	8F	7446.60	7446.60	0.00	0.00	7446.60	7446.60	0.00	0.00	0.00	
连廊	1F	139.52	139.52	0.00	139.52	0.00	139.52	0.00	0.00	0.00	
合计		59111.59	50319.42	8792.17	42872.82	7446.60	50319.42	8792.17		8792.17	

备注: 1. 面积单位: 平方米; 2. 停车位175个, 其中地上停车位24个, 地下停车位151个。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贵安建字第52000020220105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
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期

2022年12月09日



建设单位（个人）	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贵安新区能源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MN-15-01-1地块）
建设位置	贵安新区马场镇黔中大道交泮水路西南侧
建设规划	总建筑面积 59111.59 m ² 。其中计容面积 50319.42 m ² ，不计容面积 8792.17 m ² 。
附图及附件名称	附件1 单体建筑指标（贵安规建字 2022-057） 附件2 总平面图（总图审查 2022-055）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